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澄清公佈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先亮綠色能源服務有限公司之48%權益**

茲提述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出售先亮綠色能源服務有限公司之48%權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該公佈所界定詞彙與本公佈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該公佈內「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一段之印刷錯誤，並謹此澄清董事預期將於出售事項後確認未經審核收益約62,160,000港元，即代價與本集團於目標公司投資成本之差額。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安先生及何再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